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17-033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17 年 6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有周全红先生、张启华先生、苏忠辉先生共 3 名，占公司监事会全体总人数 100%。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周全红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巴拿马海尔梅斯公司提名黄明君先生以及公司第二大股东 CAPITAL HARVEST TECHNOLOGY LIMITED 提名苏忠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次提名的候选人中未有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担的情形，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任职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为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苏忠辉：男，中国台湾籍，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1999年5月至2011年2月在台湾汉钟任空压机技术工程师及课长，2011年3月至今在先后在上海汉钟任技术中心任副理及空压产品部销售经理。

苏忠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持有公司股份8,300股，持股比例为0.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黄明君：男，中国籍，1969年5月出生，高中学历。2001年4月加入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装配组长、课长，品保部课长、主任专员等。

黄明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